

常見問題

第一部份 類別一至三 申請資格

問：「全心傳電」受惠人士計劃的申請資格？

答：「全心全意」受惠人士計劃申請需符合以下申請條件：

➤ **類別一 年滿 65 歲 或 以上的獨居 / 雙老長者**

- 受惠人需為年滿 65 歲或以上的獨居 / 雙老長者
- 並領取以下其中一項社會保障津貼：
 - 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或
 - 高額長者生活津貼；或
 - 普通長者生活津貼

➤ **類別二 低收入人士**

- 低收入人士 / 家庭
- 並領取以下其中一項社會保障津貼：
 - 在職家庭津貼；或
 - 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或
 - 全額學校書簿津貼；或
 - 全額幼稚園及幼兒中心學費減免

➤ **類別三 殘疾人士**

- 並領取以下其中一項社會保障津貼或證明：
 - 殘疾人士登記證；或
 - 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下的交通補助金；或
 - 公共福利金計劃下的傷殘津貼

問：申請本計劃的香港居民身份定義？

答：受惠人須持有香港居民身份不少於一年，並在取得香港居民身份後，在香港共居住滿一年。只持有簽證或入境事務處發出的擔保書（坊間一般稱為「行街紙」）均不符合資格。

受惠人必需持有香港身份證，並能提供完整正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如受惠人未年滿 18 歲則需提供出世紙號碼。

至於來港工作、求學、接受培訓的香港非永久性居民及其受養人，以及以訪客身份來港的人士，包括透過工作假期計劃來港工作人士，均不符合申請資格。

問： 符合資格的受惠人如何提出申請？

答： 所有申請必須經由指定機構提交申請，本計劃不接受個別申請。符合資格的受惠人須參閱《全心傳電申請須知》，並提交所需文件到協作非政府機構申請。

問： 受惠人父母都不是香港居民的「雙非兒童」，而父母不是居住香港，可否協助申請？

答： 如受惠人為雙非兒童同時合乎申請資格，機構可協助申請。

問： 受惠人還有數月才滿 65 歲，能否以類別一獨居/雙老長者申請？

答： 受惠人在提交申請時必須年滿 65 歲並領取其中一項社會保障津貼。包括：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綜援）或長者生活津貼（長生津）才符合申請資格。如不符合其中一項條件，只領取高齡津貼（生果金）並不符合申請資格。

問： 受惠人居住在中電供電範圍內的租住房屋，電力賬戶持有人為業主，因此未能提供中電賬戶號碼及電費單副本，可否申請是次計劃？

答： 類別一至類別三其中一項申請條款為「必須提供中電電費單副本」，而且電費資助會直接存入中電電力賬戶內，因此受惠人必須提供中電電力賬戶。如未能提供，將不符合申請資格。受惠人可預先徵求業主（電力賬戶持有人）同意，並取得電費單副本才申請。中電將不負責受惠人與第三方作出的任何協議。

問： 受惠人不是電力賬戶持有人，可否申請是次計劃？

答： 可以。如受惠人符合該類別的申請資格及各項申請條款，而協作機構亦已確認其居住於電力賬戶中的供電地址內，在受惠人獲得電力賬戶持有人同意下，就可以向協作機構提交申請。

問： 受惠人已轉用電子賬單，沒有紙本電費單，如何處理？

答： 受惠人可擷取電子賬單版面並進行打印，只要圖片能顯示中電賬戶號碼及賬戶持有人的姓名及供電地址即可作電費單副本之用。

問： 類別一受惠人與兒孫同住，能否申請是次計劃？

答： 類別一只限獨居/雙老長者申請，如其他同住人士未年滿 65 歲（例如：工人 / 兒孫 等等..）則不符合申請資格。

問： 受惠人是 65 歲長者，其另一半為殘疾人士，可否各自申請類別一和類別三？

答： 不可以。同一家庭或受惠人擁有多於一個電力賬戶或多於一個以相同註冊賬戶持有人的申請，均視為同一申請（包括「支援劏房住戶電費開支」計劃）。

問： 70 歲獨居長者已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但未能提供檔案編號，可否申請？

答： 類別一至三的其中一項申請條款為「必須提供證明文件編號」，由於欠缺必須資料，機構在系統輸入時會因資料不足而不接納申請。建議受惠人自行聯絡社會福利署查詢及補發該證明文件編號並供本計劃使用，就不會影響申請。

問： 申請本計劃類別三的殘疾人士定義？

答： 受惠人於提交申請時，需提供殘疾人士登記證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下的交通補助金計劃或公共福利金計劃下的傷殘津貼（受惠人已領上述 3 項的其中一項可作為殘疾證明）。

問： 殘疾人士如沒有領取任何社會津貼，是否符合資格申請？

答： 如果受惠人領有殘疾人士登記證，就算沒有領取任何社會保障津貼，都符合申請資格。如果受惠人沒有殘疾人士登記證，亦沒有領取任何社會津貼，則**不符合申請資格**。

第二部份 申請安排

問： 受惠人可到什麼地方申請「全心傳電」受惠人士計劃？

答： 受惠人於 2022 年 5 月 3 日起，可自行聯絡其居住地區的「全心傳電」協作機構作出申請，但申請是否接受由該中心自行決定。另外，本計劃不接受跨區申請。中電「全心傳電」受惠人士網頁內已提供參與機構名單。<https://www.clp.com.hk/zh/residential/power-connect/beneficiaries>

問： 接受申請日期？申請有否限期？逾期遞交的申請會否受理？

答： 申請日期由 2022 年 5 月 3 日起至 8 月 31 日。受惠人應於該日期或之前遞交申請，否則即使符合資格，也不會受理。

（合資格受惠人**盡快**聯絡自住地區的協作非政府機構遞交申請，成功遞交申請仍然有機會因額滿而未能獲得資助）。

問： 計劃有沒有名額限制？

答： 本計劃是有設立名額的，類別 1 至 3 的總名額為 40,000 個。

問： 申請以什麼形式進行？

答： 我們希望本計劃以公平的方式令更多有需要人士受惠，因此本計劃會按各地區，以名額分配形式進行。

問： 可以直接向中電申請電費資助計劃申請嗎？

答： 不可以。「全心傳電」受惠人士計劃並不接受個別人士直接向中電申請。有意申請的人士必須透過指定協作非政府機構遞交申請。

問： 可否向機構索取申請表後自行交回（包括郵寄或親身交到中電客戶服務中心）？

答： 所有申請必須經由指定的協作機構核實及提交，**不接受**自行提交申請。

問： 受惠人常聯繫的機構不在協作機構名單中，可否透過此機構提交申請？

答： 不可以。由於計劃的名額已分配到各協作非政府機構，因此未能提供額外的名額予新的非政府機構。

- 如受惠人沒有相熟的協辦機構，可在網頁的名單上搜尋接受非會員的非政府機構，但是否接受其申請需由該中心自行決定。
- 受惠人自行選擇名單上適合某一類別的非政府機構（留意機構是否只為會員提供服務）。

問： 如協作機構表示因名額已滿、不接受非本區居民申請等未能提供協助申請，受惠人如何尋求協助？

答： 由於本計劃已按地區分配了所有名額，並不接受跨區申請。而非政府機構亦需按社署指引向該服務地區提供服務，機構並不能提供跨區服務予非當區的居民。如該區名額已滿恕未能接收申請。

問： 區議員是否 2022 年「全心傳電」計劃的合作伙伴？

答： 區議員不是「全心傳電」計劃的合作伙伴，受惠人切勿提交申請到非協作的非政府機構。

第三部份 申請文件

問： 各類別申請所需文件？

類別一至類別三

- 受惠人的香港身份證（供機構查閱，不需提交副本）
- 受惠人居住地址證明（供機構查閱，不需提交副本）
- 電費單副本（完整顯示居住地址及電力賬戶註冊客戶姓名及中電編賬號碼，需提交副本）
- 根據不同申請類別提供相關的證明文件編號（不需提交副本）

問： 受惠人在遞交申請後，需更改資料仍然可獲取計劃的電費資助嗎？

答： 如受惠人資料有變更 (包括：更改姓名 / 聯絡電話) ，但仍然符合本計劃的受惠資格，可跟據以下方
式更新有關資料：

更改姓名

受惠人需主動聯絡為你提交申請的非政府機構，提供法律文件予機構核實，核實該姓名文件後，電郵通知本計劃職員。(無須提交證明致本計劃)

更新聯絡手提電話

機構只需核實電話準確性，電郵通知本計劃職員。以便成功批核並在發放電費資助後能取得短訊通知。(無須提交證明文件)

如受惠人更改資料 (包括：申請類別；身份證號碼；證明文件種類或號碼；中電賬戶編賬號碼 (搬遷) 或註冊客戶姓名 (轉名))

由於以上提及的資料在網上遞交申請後，不能在系統作出修改，如受惠人在遞交申請後發現資料錯誤，該申請必須取消及重新遞交。受惠人需自行聯絡為你提交申請的非政府機構更改資料。

另外，如更改中電賬戶資料受惠人需提交最新供電地址的電費單副本予機構，賬單上必須填上受惠人英文姓名及申請編號 (如沒有申請編號，請提供身份證號碼，以便識別)。

問： 如填寫紙本申請表，受惠人因行動不便 或 受惠人是兒童/長者而無法自行簽名，可以如何完成申請？

答： 可以找監護人協助提交申請並以監護人身份簽署。

第四部份 申請進度

問： 受惠人如何查閱申請進度？

答： 受惠人可聯絡提交申請的非政府機構查核申請進度，機構可在系統內檢視所提交的申請資料及進度。

問： 受惠人會否收到結果通知？

答： 所有成功批核的申請並已獲發電費資助的受惠人會在 12 月 31 日或之前，會接收到本計劃發出的短訊通知。另外，所有未符合申請資格的受惠人，不會接收到任何短訊通知。

問： 未知申請是否成功獲得批核？

答： 所有資助於本年 12 月 31 日 或 之前安排發放。所有類別一至類別三已獲批申請的受惠人士將於電費單顯示獲得電費資助金額\$1000 港元。受惠人需自行查閱賬單。如受惠人仍未收到有關津貼，可聯絡申請的非政府機構，透過本計劃的網上系統查詢該申請是否不獲批核 或 名額已滿而未能獲得資助。

問： 如未獲得資助，可以怎樣查核不獲批的原因？

答： 受惠人需要聯絡協助遞交申請的機構查核申請，如顯示“已取消”即有機會是不符合資格或未能提供所需文件以致不成功批核；如顯示“配額已滿”即受惠人符合資格但因名額已滿，本年度未能獲得資助。

第五部份 發放電費資助

問： 受惠人什麼時候收到電費資助？

答： 如成功獲批的受惠人，電費資助於 2022 年 12 月 或 之前發放。

問： 如成功獲批，本計劃電費資助金額是多少及發放途徑？

答： 如成功獲批之受惠人，可獲發一次過港幣一千元的電費資助。款項將存入至中電電力賬戶內。

問： 符合資格並通過批核的受惠人可獲\$1000 港元電費資助，有甚麼情況下是符合資格但未有收到資助款項？

答： 合資格受惠人有機會因名額爆滿而未能獲得資助。